

# **職業災害勞工長期照顧**

## **需求訪調及制度倡議計畫**

補助單位：R C A 工殤環境公益基金

執行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作傷害受害人協會

時間：2023 年 10 月 26 日

## 職業災害勞工長期照顧需求訪調與制度倡議計劃

### 一、 前言：

近勞保十年（2012～2022）資料顯示，職業災害造成職業傷病勞工為 30 多萬人次、永久失能勞工 2 萬多人、死亡 2862 人，這些職災勞工及家庭將會大量長期照顧需求，而長期照顧服務法（以下簡稱：長照法）定義的長期照顧，指身心失能持續已達或預期達六個月以上者，依其個人或其照顧者之需要，所提供之生活支持、協助、社會參與、照顧及相關之醫護服務。

本會發現目前的長照法，並沒有特別針對職業災害勞工及家庭，提供服務或照顧，而與一般人一樣的提供照顧，本會認為職災勞工及家庭為台灣經濟發展下，犧牲健康與生命，可能提早需要長期照顧，造成職災家庭負擔。

因此本會希望透過本計畫，來訪調職災勞工及其家庭長照需求是什麼？並整理出職災勞工與其家庭的長照需求，提出未來政策制定方向，進行社會倡議及國會遊說，並長期追蹤職災勞工及家庭

各項需求發展，適時提出制度改善建議。

## 二、 計畫目的：

1. 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庭發聲管道，給予職災勞工家庭提出長照需求機會。
2. 針對長照法提出職災勞工及家庭照顧不足的修法意見。
3. 達成對職災勞工及家庭慰問與關懷，如有急難需要也可以協助連結社會資源提供救助。
4. 建立軟硬體資料系統，作為長期追蹤職災勞工與家庭之用，並可以作為量化分析參考。
5. 建立網頁宣傳職災勞工長照政策推動。
6. 與職災勞工及家庭一同進行社會長照政策倡議的陪力工作。

## 三、 辦理時程與進度

- (一) 辦理時程：自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4 月三十日，預計六個月。

## (二) 工作執行進度

年度	112 年~113 年					
年/月	112/11	112/12	113/01	113/02	113/03	113/04
準備期	*					
軟硬體建立期	*	*	*	*	*	
訪調期	*	*	*	*		
政策焦點團體					*	
形成政策建議					*	
社會倡議與宣傳						*
進行國會遊說						*

四、 訪調對象：職災勞工、職災家屬、專家、學者。

訪調人數：預計 40 人次。

訪調來源：本會與 R C A 員工關懷協會。

## 五、 執行方式：

項目	方式	時間/次數
軟硬體建立	找廠商來提案與執行。	五個月完成
訪調	1. 擬定訪調資料。 2. 找出訪調適合名單。 3. 按排訪調。 4. 整理訪調資料。	四個月完成 訪調 40 人次
政策焦點團體	邀請專家學者及職災勞工一同討論形成共識。	一次至兩次會議討論。
形成政策建議	工作小組整理	一次至兩次會議討論。
社會倡議與宣傳		不限
進行國會遊說		不限

六、 人力需求：主要執行人員兩名，其餘輔助人力兩名。

## 七、 預期成效：

1. 提供職災勞工慰問與關懷。
2. 了解職災勞工長照需求。

3. 提出職災勞工長照政策建議。
4. 倡議社會與政府重視職災勞工與家庭的長照需求。
5. 帶領職災勞工與家屬對社會與政府倡議長照需求。

## 八、 經費概算表：

科目	經費項目	單價	數量	預算金額	備註
人事費	兩人工作薪資	3,6000 元	6 個月	43,2000 元	
	勞健保、退休 金、意外險	自籌	自籌	自籌	
	職災勞工訪調 出席費	2000 元	40 次	80,000 元	
軟硬體 建立費	軟硬體費用	40 萬元	統包	40 萬元	設備與軟 體作為未 來個案追 蹤與分析
交通費	職災勞工訪調	10 萬元	額度內	10 萬元	實支實付
住宿費	職災勞工訪調	10 萬元	額度內	10 萬元	實支實付
業務費	場地費	6,000 元	6 場	36,000 元	
雜支	電話費、郵 資、茶點…等			57,400 元	總經費的 5%
總計				1,205,400 元	

總經費：1,205,400 元。